

证券代码：688581

证券简称：安杰思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 年 09 月

目 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5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
议案二	7
关于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7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障股东在本次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会议须知:

一、公司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和会务工作,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一、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二、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09 月 26 日（星期五）下午 13 点 30 分

2、现场会议地点：杭州市临平区兴中路 389 号三楼 302 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张承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09 月 26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计票人、监票人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九) 汇总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取消公司监事会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取消监事会，原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行使，同时《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治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监事的规定不再适用，并对《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作相应修订。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切实保护股东与职工利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

权代表具体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

议案二

关于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进行修订、制定及废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变更情况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修订	是
4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修订	是
5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修订	是
8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是
9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修订	是
10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是
11	《累积投票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2	《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修订	是
13	《股份回购制度》	修订	是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废止、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杭州安杰思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